

《齊物論義理演析》讀書筆記

謝清俊

980725

✿ 牟宗三講述・陶國瑋整構：《莊子齊物論義理演析》，香港・中華書局，1998.10 初版，1999.01 再版。

◆ 書中之標點段落，主要依據郭慶藩《莊子集解》，北京中華書局，1961 初版。

✿ 背景：

本書是參照牟宗三教授的講課內容，經整理重構而成：

《齊物論》1987 年講於香港新亞研究所。

《齊物論》芒忽恣縱，憑空說起，往往無跡可尋。

《齊物論》是泯萬差，齊生死，駛騁玄想，超越一切局部、表象的限制。

◆ 故義理較其他篇章曲折、複合。

◆ 要將經驗世界的美醜、善惡、是非、得失……等對比性、相對性的價值觀念，予以一律平等看待，以達泯生死、齊是非的目標—「齊平物議」，剝落經驗對象的定相、執相，而復歸無相境界。

◆ 若能掌握此篇思路線索，有助於瞭解莊子哲學之全貌。

➤ 《逍遙遊》比較具體，如大鵬、斥鶩、宋容子、列子、許由、藐姑射之山，直至篇尾，俱是具體的烘托；故一旦知其寄言出意以「無待」為準，即可通篇暢順、恰當相應。

老子與莊子的義理風格有異：

《老子》較樸實。質樸則平實而沉潛，表達較有分際、概念能連貫相繫。

老子是分解講法，對「道」有明確的綱領。

《莊子》則顯豁而透脫。顯豁而透脫則全幅朗現、隱顯交融，表達方面無確定的痕跡，故曰「芒忽恣縱」；芒忽是飄忽不定，恣縱是無定相。莊子採描述的講法，以卮言、重言、寓言各種方式，隨詭辭為用，化體用為一。【注：卮，音之，盛酒漿器也。】

➤ 其詭辭為用亦非平說，而乃表現。

◆ 表現者，則將老子分解講法所展現者，一起消融於描述講法中，芒忽恣縱以烘托之。

◆ 芒忽恣縱以烘托之，即消融於「詭辭為用」中以顯現之。

- 莊子自謂，其表達是以卮言為曼衍，以重言為真，以寓言為廣（《天下篇》）。此中卮言、重言、寓言即描述的講法，並無形式的邏輯關係，亦無概念的辯解理路。
 - 滴 卮言曼衍，隨機而轉；重言尊老，並無我見；寓言寄意，推陳出新。隨時起，隨時止，聲入心通，無不圓足。
- 於此種漫畫式的描述講法中，正藏有詭辭為用的玄智。此謂「無理路之理路」，亦曰「從混沌中見秩序」。全部《莊子》是一大混沌，亦一大玄智，亦整個是一大詭辭。《齊物論》是其（此玄智、詭辭）典範，不可言狀的天外飛來之筆，憑空說起，以述其所響往之「道」。

為了展現莊子哲學的系統性，本書運用了現代西方哲學、語言哲學、佛學哲學及邏輯觀念等，並輔以生活體驗、感受，整合全文，使得理論層次逐步展開。

✿ 2009.07.01 清俊讀書。

✿ 補充（牟宗三教授的講課）：

- ❖ 宗教：「宗」是目標，「教」是達到目標的方法。
 - 儒家重視「教」。《中庸》：「天命之謂性，率性之謂道，修道之謂教；自誠明謂之性，自明誠謂之教。」
 - 滴 儒教之教乃是把誠體顯、明出來，誠體發自生命本體。
 - 玄思：老子《道德經》：「此兩者同出而異名，同謂之玄，玄之又玄，眾妙之門。」

引論：道家的玄智理境（原書第一至十一頁）

✿ 道家本身不在於成就形上學說。

形上學是處理宇宙終極、本體的問題；近乎道家言道。是以道家對應形上學會有所建立：可以說道家是一套形上學。

❖ 道家透過「無為」、「有」、「無」等觀念，展示其形上境界。

若內在的依老、莊的心態說，他們並無建立任何學說（包括形上學在內），甚至反對以思辨的方式對道有所說。

❖ 老子說：「為學日益，為學日損，損之又損，乃至於無為，無為而無不為」（四十八章）。

➤ 形上學乃透過理智分析而成立的理論，故必有知識相；此屬「學」，非「道」之範疇。若如此，道家必定反對他們所表達的「道」是一套形上學說。

➤ 為學必落入經驗涉獵，故有所增益。然而此增益對於「道」而言，是負價值義，是生命陷落無窮的追逐中，使生命有所負累而忘失其本然。理智分解以求知識，根本是無與於道的。

❖ 莊子也說：「吾生也有涯，而知以無涯。以有涯隨無涯，殆已。」（《養生主》）。為道的方向是「觀復」，「復」即返回本原。「觀」是反身自證、自知、自明以求灑然自適，所謂自然。

➤ 辭證的迴環（把握此，將有助於了解道家的玄理性格）

當我們站在道家之外，以分解方式（道家所反對者）剖析道家哲學的內容，自然將道家列入形上學的範圍。所以，我們「表述」道家時，是離開道家有距離的；因有距離的緣故，此描述只是方便權說，而非究竟實說。明白方便權說並非究竟實說，則能自限而自知。由於能自限而自知，乃能萬緣放下，不著於其所說，而回歸於寂照，
不亦內在地印證道家的玄智。

【清俊註】：為學與為道之差異，實乃針對為學與為道所採用的方法而言，並非

指為學與為道本體的差異。時人常視為學與為道為兩個不相容的方向、事務，把

為學與為道對立起來（典型的二分法），則又落入「知解之徒」的窠臼而不自知。

這觀念是有問題的，因為：

一、這不符合《齊物論》的觀點。若為學與為道背道而馳，則何齊之有？

道家之「合光同塵」亦可駁此悖理，畢竟為道不離世間（為學）。

二、這觀點已離「圓融」的境界。

為道，無論是道家還是佛家，都必然經過「借假修真」的歷程。「借假」即為學，「修真」才是為道。故佛家有云「法門無量誓願學」，又有「理入」的修行進程；此皆說明為學與為道的不一不二、不即不離。換言之，一個人可以為學又為道，且相輔相成；雖然為學與為道的方法各異。

❖ 為道既不同於為學，不在向外增益，則必是「其出彌遠，其知彌少」（四十七章），其意對於道的知必愈少，以至無知。無知即真實化，以其不落對象，無分別差比，生命能保住其完整性。

- 此無知是知而無知相，是泯除一切對待、得失而使生命回復其自己，即所謂玄智。
- 玄智是在泯除外取前逐的知識（所借之假），而歸於自己時的無所住、無所得之「無」上出現。

❖ 牟宗三教授稱道家的行上學是境界形態的行上學，不是實有形態觀解式（speculative）的行上學。

✿ 「無知知」的境界

《莊子·人間世》：「瞻彼闔者，虛室生白，吉詳止止。夫且不止，是之謂坐馳。夫徇耳目內通，而外於心知，鬼神將來舍，而況人乎？」【闔：音確；終止，事畢之意】

此段形容闔者觀照空靈「無知知」的境界。虛室就是心齋，白即明，觀照空靈宛如虛室中光明遍滿，一切大白於世，無所遮敝【海德格所謂之真理原意為解敝（un-concealment），與此相通】。吉詳止止，意謂一切美意、美德匯集於

此；無知知始能虛，不著於物，洞見之明即呈現一切為美。

虛即止（寂）。不虛寂則不能止，生命總是向外虛耗，故不止則曰坐馳，意不斷向外耗散。唯有「徇（同循）耳目內通，而外於心知（不以心知之外通而逐於物）」才是止。止，一切無對象相，則知一切皆來矣。此來而無來相，知無知相；所謂「天機自張」、「大化流行」。

「一切俱來、鬼神亦至」是境界語。心靈止寂，它了無知識對象，並非死寂。心靈除認知活動（了別知識對象）外，尚有其他功能【認知活動是有向判斷，即心靈以自己為能知，指向外在的對象物，剖析其性質內容，進而形成概念，而概念則由其內涵與外延所規定，以得其普遍性與客觀性。】。例如，聆聽音樂時，心靈不著意於曲目的名稱、作家的背景、不分析聲響的象徵……而純浸粹其間觀賞，則為一種無向判斷。心靈當下仍有知覺，仍有感觸，只是心靈不再主動地去分析對象，而回歸自己：音樂中展露的聲響亦非聽覺的對象（聽而無聽相），全幅呈現，聲音得以完整保住自己，所以一切信息自然而然地湧現出來，此正是吉詳來集於此。【物我兩忘：物無對象相，我無我相，主客相忘。】

此聆聽音樂方式中的「思」，即無向判斷。

道家的玄智當不止於這種物我兩忘。

藝術觀賞最適合與認知活動對比：一為無向，一為有相。玄智下的止寂，當然有此種無向義，故道家可以開出藝術境界。

玄智：首先表現為虛一而靜，將慣向外馳的心靈收斂、凝聚回來【以無為的功夫收攝】。能凝聚回來【即「無所住」】，心靈始可以保持其完整、統一；而這就是「一」，就是「止止」。「虛室生白，吉詳止止」是修行至極處的至人境界。「一」是整體性、「止止」是一切信息皆齊集於此，止於當下的道心。「一」由無為而顯（虛一而靜）；「止止」則由無不為而顯，是道心妙用物物互不相礙，大白於世、全幅示現的境界。

❖ 無為與生命的坎陷

道家從現實生命的坎陷，直下感觸到生命的無明性，而提出「無為」。

無是動詞，是去掉義。「為」是造作、矜持、虛偽義。故無為是一種減損精神：只求減損，不求增益。減損是消除現實上那些向外取、向前追的矢向，把它們一起無掉。無至乾乾淨淨的本來生命。生命既在，即本其求生之本性、本能，向外伸展，而形成矢向（vectors）。有矢向即是有，「有」顯示生命相。有「有」即是有所傾注，落入對象（如，名利物欲等）。有所傾注即是有所住，有所住則患有所不得……此「外」非主觀願望所能保住，而成為「求」的內在限制；此即生命陷溺於煩惱、造作、罪惡的根源。【海德格所謂人生追求真實化（authenticity）的過程，首先掏空自己在現實世界的一切牽連。當牽連剝落後，生命面對自身的無。由此

種無而感受存在的怖慄及良心的呼喚，決定一新的可能：從掏空一切而轉到真實一面以見生命的實有（being）】。

無正是掏空一切而回歸於「無」，此「無」是「滅於冥極」（郭象注）的境況。冥者玄合，不是意識的綜合，是深奧、神秘的合。極者絕對的自體，無一毫馳騁、不瞻前顧後、不依待於他，此即是「一」，即是「止止」。（此境界與海德格所說不同。）

所以，「一」、「止止」是經無為的實踐使生命回歸於其自己。在一、止、寂的玄照中，生命不以對偶的知象而顯，不與物對；滅於冥極而無知相，則自適、自在、自然、自足而道心呈現（道亦在此）。此境況，不再區分主觀心境或客觀境況，只是全幅真實的呈現。此所謂「天機自張」。

分解言之：心靈經修持觀復的工夫，則不自限為一自我相的我，放下我相，即是道心；道心不以識知，即是圓照。於此圓照的感應中，物物皆如如呈現，泯知相。無知相，則無差別相；無差別相，則無對比相；無對比相則無得失、榮辱、煩惱、罪惡……說寂，一切皆寂，全幅是一；說照，一切遍照無礙，全幅呈現。（所為道心之呈現，道亦在此。）

然而，在思辨時，我們仍然對「道」有所構想，好像在道心圓照呈現下，當顯示道的存在，道又轉換成一客觀對象，宛似一宇宙本體。道家玄智的作用，就是不斷對治這種思惟慣性，所以我們說道家根本不肯定存有論、不在意建立形上學說。【分解思辨時，總要主客對立，然後徼向於對象（徼，伺查、求取義），進而把握對象的常性、有性或確定性。故理智思惟不自覺將道視為一個名詞，以為道是實有。】故老子曰：「道可道，非常道」。可是，我們還是在問、在猜：「道是什麼？」

道只能透過道心的圓照而朗現。從無為虛靜工夫收攝回來的心靈，即道心的初步顯現。此時心靈既不馳於外，自然內在於其自己，此內在呈現的基本性、完整性，是之為「一」。【道德經：「天得一以清，地得一以寧，神得一以靈，谷得一以盈，萬物得一以生。」萬物俱在一中得以內在地保住，不歧出為外在對象。】

但此內在地保住，仍非全幅顯現的道心。無為更涵蘊無不為。道心首先透過滅於冥極（即無）而顯示，心靈處於其自身的自我活動中，即所謂「心齋」、「坐忘」。在坐忘下，一止一切止（一切皆在其自己之自爾）；心靈提撕為道心。

道心者，無分別之圓照；而非空懸之寂照。是以道心必總在具體的因應中由無為而轉進為無不為。無不為即涉及存有界，道心由無而轉化言有。道家不言創生，所以此存有之有，亦非道體縱貫的創造。道家只能承此虛寂圓照的妙用，說「不禁其性」，「不塞其源（王弼語）」，或或說「生而不有，為而不持」（五十一章）。此不禁、不塞、不有、不持其實是主觀的功化；我無為，則萬物自生，非肯定一實有的道體。或曰：道家對萬物之源這種問題，只用暗示說（如王弼注），以道生是一種玄德：「凡言玄德，皆有德而不知其主，出乎幽冥。」玄者，深奧、

神秘也。【清俊註：玄德，有德不知其所自；妙用，有用而不明其所之。此皆異於世俗之「德」、「用」。玄德無主（我），妙用無欲（求、標的）。佛曰：「德者三輪體空（無施者、無受者、無可施之物）。」又有言曰：「無用之用是為大用」，皆可作玄德、妙用之補注。又，由此，可明「玄」、「妙」二詞之用法。】

「其好之也一（不逐物），其弗好之也一（不拒物）。其一（不逐物、不拒物）也一，其不一也一（玄智性格：圓融）。其一與天為徒（無為），其不一與人為徒（無不為）。天與人不相勝也，是之謂真人。」《莊子·大宗師》。以上文字顯圓照極致之境。

道家從現實生命的坎陷，了解生命的不自在、不自然，故提出無為。是故無為乃對治現實生命之有為、造作。造作之最顯著、最根源者，為「有知有識」。「知也者，爭之器。」《莊子·人間世》，此知足以累吾心、落吾德，生命由此坎陷。故老子主張；「絕聖去智」、「絕仁棄智」、「絕仁棄義」、「絕巧棄利」。

道家從反省現實俗情偏執而起，乃決定其哲學為實踐型態，而非抽象、空懸的觀解形上學。【觀解式的哲學是以思惟的推演關係為重點，運用演譯法(deductive process) 將對象肢解、剖析，以決定對象的「本質（他物所無者）」。例如亞里士多德分析人：從人往更廣的類屬推，得出人屬動物類。然後動物間互相對比，乃見人與牛、羊、馬、（豬）不同的特質，即理性。理性為人所特有（他所無），故為人之本質。這種定義方法好像很客觀、精確，實則是理智抽離生命存在的整體性，純粹運用邏輯推演的一致性，環環相扣、逐步推演的結果。「人是理性的動物」一語與真實的一個人有什麼差別？在「人是理性的動物」中，人只是一個普遍的類概念，而現實中的你我則是一個個獨特的個體。普遍的類概念，受該概念的外延與內涵所約制、規劃，純屬思辨上的「有」；它沒有歷程、遭遇、感觸……人的概念並不能使我們真實明白自己，甚至還可能誤導人就是一個類，將人作刻版印象看待：我是教授、他是公務員、……】。

實踐形態的哲學，必從存在入路，即每一個個體當以自己作為第一身，親涉其生命的歷程。你、我、他俱是獨一無二的個體；雖然同樣活著，但每一個個體的可能性都有所不同。存在主義說「我」只能面對自己的過去（事實性），承擔當下（抉擇性），展望未來（可能性），將「我」視為一時間性的歷程。這歷程中有無限的可能、一切如此不明確，當下茫茫然四無傍依【存在主義稱為homelessness】。

【清俊註：觀解方法適合探究「共相」，實踐方式適合探究「別相」。科學與人文之差別，亦顯於此。】

不過，同時 homelessness 就是動力：面對自己的歷程、處境，而布入實踐。實踐不只是談該做些什麼，而是肯定生命的歷程：只能活一次，只能誠實地面對自己，珍惜自己。此珍惜即自愛、自重，並迴盪著真誠、敬意。（儒家對此頗有所說，茲不贅述。）

真正的哲學家，正是以自己作第一身，以真誠的敬意，向其生命歷程探索。他們有所說，是出自對眾生的悲憫，將其體會的經歷告訴我們，而不是指導我們該怎樣生活、如何活【眾生必需自己實踐、體會】。

是以《齊物論》展示的論說，正是為消融論說，以「不一」的方式顯示其「一」。

什麼是不一的方式？就是面對人的有限性；由面對之而提撕上遂，即於有限性而顯示無限性。如何「即於有限性而顯示無限性」？一是從藝術觀賞入路，一是從生活實踐中，切實明白道德與神聖的關係……

✿ 【引論完】980802